

##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所有可能對閣下重要的資料。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閱讀整份文件。對[編纂]作出的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 概覽

我們是一家在中國價值創造能力領先的大型綜合性投資銀行，擁有雄厚的客戶基礎、卓越的投行品牌、均衡的業務結構和穩健的風控體系。我們的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於2012年至2015年連續四年在按總資產規模排名的中國前20大證券公司中排名第一，為股東持續創造價值。

我們的使命是「匯聚人才，服務客戶，創造價值，回報社會」。作為一家優秀的投資銀行，我們採用市場化機制匯聚頂尖的行業人才，為包括個人客戶、企業客戶、機構客戶和政府客戶在內的各類客戶提供綜合金融服務，並為客戶、員工、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以下四個分部：(i)投資銀行、(ii)財富管理、(iii)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及(iv)投資管理：

- *首屈一指、均衡全能的投資銀行業務*：我們提供包括股票及債券承銷及財務顧問服務在內的全方位投資銀行服務。我們境內股票和債券承銷業務名列前茅，境內併購重組業務和新三板業務行業領先。同時我們擁有豐富的項目儲備以確保業務的持續增長。投資銀行業務為我們打造了良好的品牌並使我們獲得了大量優質企業及機構客戶。
- *領先的財富管理業務*：我們為零售客戶提供優質的財富管理服務，主要包括經紀及投資顧問服務、融資融券以及回購服務。我們擁有行業領先的金融產品銷售能力，截至2016年6月30日，根據萬得資訊的數據，我們代銷公募基金產品數量排名行業第一。我們具有廣泛的營業網點、全面的產品線、強大的獲客能力以及優秀的理財規劃師隊伍。
- *強大的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業務*：我們提供做市服務，開展自營交易，並向機構客戶提供交易諮詢、投資研究及主經紀商服務；我們極具影響力的研究實力、行業領先的交易投資和產品設計能力打造了強大的交易及機構服務平台。

---

## 概 要

---

- *快速成長的投資管理業務*：我們擁有多層次、多樣化的投資管理平台，主要向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基金管理及私募投資管理服務，並進行私募及其他自營投資活動。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資產管理業務的資產管理規模迅速擴大，在證券公司中名列前茅；基金管理業務具有穩健的投資風格並為客戶帶來良好的投資回報；私募投資業務高速增長，實現了較高的投資收益。

作為一家基於中國的投資銀行，我們充分把握了中國證券行業創新發展的機遇，在短短10年的經營時間裡，我們快速發展成為一家行業領先的大型綜合性投資銀行。根據萬得資訊的數據，我們的股票及債券主承銷總金額的行業排名從2006年的第十二名，提升至2015年的第二名。我們擁有立足北京、覆蓋全國的業務網絡。截至2016年6月30日，我們共擁有225個證券營業部和20個期貨營業部，覆蓋中國30個省、自治區、直轄市。雖然中國證券業競爭激烈，我們仍在2015年獲得以營業收入計2.8%以淨利潤計3.2%的市場份額，均為行業排名第十。2012年至2015年，我們的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分別為12.0%，14.3%，22.9%及40.0%。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的數據，我們的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於2012年至2015年連續四年在按總資產規模排名的中國前20大證券公司中排名第一。

我們致力於「讓最好的企業成為我們的客戶，讓我們的客戶成為更好的企業」。憑借強大的持續服務客戶的能力，我們獲得了大量優質客戶。我們的投資銀行客戶覆蓋金融、高端製造、TMT、房地產、能源、節能環保、醫療健康和新材料等眾多行業領域，包括對國計民生最具影響力的大型國有企業、最具經濟活力的優質非國有企業以及最具成長潛力的中小企業。我們的財富管理客戶快速增加，並擁有高質量的交易及機構客戶以及高質量的投資管理客戶。我們強大的金融產品銷售能力、極具影響力的研究實力、出色的產品設計能力、跨越式的海外業務發展、以及我們審慎穩健的風險管理體系、銳意進取的管理團隊和勤奮忠誠的員工隊伍構成了我們未來發展的強大原動力。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入合計分別為人民幣7,322.3百萬元、人民幣11,451.6百萬元、人民幣24,512.5百萬元、人民幣11,770.8百萬元以及人民幣8,631.5百萬元，而於同期，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787.0百萬元、人民幣3,407.1百萬元、人民幣8,638.8百萬元、人民幣4,256.6百萬元以及人民幣2,777.2百萬元。

---

## 概 要

---

### 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憑藉以下競爭優勢，我們將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 盈利能力最強、快速成長且業務均衡的領先的大型綜合性投資銀行；
- 首屈一指、均衡全能的投資銀行業務；
- 銷售能力強大且具有競爭力的財富管理業務；
- 極具影響力的研究實力、全面的機構客戶服務；
- 增長迅速且潛力巨大的投資管理業務；
- 審慎穩健、業內領先的風險管理體系；及
- 銳意進取的管理團隊和勤奮忠誠的員工隊伍。

有關我們的競爭優勢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業務 — 競爭優勢」。

### 業務戰略

我們旨在成為一家立足中國、放眼全球，具備綜合優勢的一流大型投資銀行。我們將堅持輕資本與重資本業務共同發展的經營模式，持續發揮各業務線之間的協同效應；優化市場化激勵機制，並通過以下戰略更好的提升客戶服務能力，支持實體經濟，提升財富積累與管理的效率。

- 鞏固投資銀行業務的領先地位，成為客戶首選投資銀行；
- 加強銷售渠道的優勢，打造行業領先的財富管理平台；
- 提升在FICC領域的產品優勢，打造客戶首選的主經紀商服務平台；
- 優化多層次投資管理平台，成為行業領先的金融產品提供者；
- 建設全領域一流的投資研究團隊；
- 加強海外業務建設，打造全方位的國際投資銀行；

## 概 要

- 強化信息技術基礎設施，使其成為我們各業務領先的技術保障；
- 完善風險管理體系，保持行業領先的風險管理能力；及
- 加強員工職業發展，培養和吸引行業最頂尖的人才。

有關我們優勢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業務 — 業務戰略」。

### 財務及經營資料概要

閣下應將下文所載過往合併財務報表概要與本文件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中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下文所載我們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過往合併利潤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6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乃摘自本文件「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其附註)。

### 合併利潤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未經審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 . . .	4,387,784	6,540,855	14,900,872	7,125,322	5,127,416
利息收入 . . . . .	1,621,447	2,930,148	5,572,959	2,689,513	2,265,424
投資收益 . . . . .	1,246,983	1,902,825	3,979,922	1,943,725	1,164,747
其他收入 . . . . .	66,050	77,732	58,713	12,239	73,914
收入合計 . . . . .	<b>7,322,264</b>	<b>11,451,560</b>	<b>24,512,466</b>	<b>11,770,799</b>	<b>8,631,501</b>
支出合計 . . . . .	<b>4,901,752</b>	<b>6,908,211</b>	<b>13,050,991</b>	<b>6,103,689</b>	<b>4,887,513</b>
稅前利潤 . . . . .	<b>2,420,512</b>	<b>4,543,349</b>	<b>11,461,475</b>	<b>5,667,110</b>	<b>3,743,988</b>
所得稅費用 . . . . .	(642,638)	(1,145,156)	(2,809,622)	(1,406,374)	(938,878)
本年／期利潤 . . . . .	<b>1,777,874</b>	<b>3,398,193</b>	<b>8,651,853</b>	<b>4,260,736</b>	<b>2,805,110</b>

## 概 要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 收入合計從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70.8百萬元減少26.7%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31.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反映(i)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人民幣1,997.9百萬元；(ii)投資收益減少人民幣779.0百萬元；及(iii)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424.1百萬元。A股市場從2015年6月中旬到8月底大幅下跌，並在2016年上半年持續動盪，故而對我們的運營業績有負面影響。

**2014年與2015年的比較。** 收入合計從2014年的人民幣11,451.6百萬元增加114.1%至2015年的人民幣24,512.5百萬元。該增加主要反映(i)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增加人民幣8,360.0百萬元；(ii)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2,642.9百萬元；及(iii)投資收益增加人民幣2,077.1百萬元。2015年上半年A股市場表現良好，促進我們業務快速發展，尤其是經紀和投資銀行業務。

**2013年與2014年的比較。** 收入合計從2013年的人民幣7,322.3百萬元增加56.4%至2014年的人民幣11,451.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反映(i)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增加人民幣2,153.1百萬元；(ii)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308.7百萬元；及(iii)投資收益增加人民幣655.8百萬元。2014年下半年A股市場表現良好，促進我們的業務尤其是我們的經紀業務穩定增長。

有關我們在往績記錄期的運營業績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 — 整體運營業績」。

###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65,333,137	120,050,603	177,550,505	169,346,739
非流動資產.....	2,606,375	3,355,523	5,637,870	5,901,940
<b>總資產</b> .....	<b>67,939,512</b>	<b>123,406,126</b>	<b>183,188,375</b>	<b>175,248,679</b>
流動負債.....	50,080,369	97,420,723	135,898,952	129,496,569
非流動負債.....	4,705,567	9,257,490	17,106,520	13,037,549
<b>總負債</b> .....	<b>54,785,936</b>	<b>106,678,213</b>	<b>153,005,472</b>	<b>142,534,118</b>
<b>權益</b> .....	<b>13,153,576</b>	<b>16,727,913</b>	<b>30,182,903</b>	<b>32,714,561</b>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13,091,071	16,668,965	30,106,165	32,606,318

## 概 要

###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					
淨額	(4,028,700)	(4,636,120)	(11,417,914)	(8,914,133)	11,390,951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					
淨額	(5,673,873)	2,815,766	(4,124,052)	(137,613)	(9,020,952)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流量					
淨額	9,838,633	7,942,512	20,029,761	19,055,022	(4,616,2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					
淨額	136,060	6,122,158	4,487,795	10,003,276	(2,246,244)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188,761	5,321,859	11,447,921	11,447,921	15,967,22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962)	3,904	31,509	(6,412)	19,843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321,859</b>	<b>11,447,921</b>	<b>15,967,225</b>	<b>21,444,785</b>	<b>13,740,824</b>

### 主要財務及經營數據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盈利能力的主要衡量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稅前利潤(人民幣千元) <sup>(1)</sup> ...	2,420,512	4,543,349	11,461,475	5,667,110	3,743,988
營業利潤率 <sup>(2)</sup> .....	33.1%	39.7%	46.8%	48.1%	43.4%
經調整營業利潤率 <sup>(3)</sup> .....	42.5%	52.6%	60.1%	62.7%	57.1%
年度／期間淨利潤					
(人民幣千元) .....	1,777,874	3,398,193	8,651,853	4,260,736	2,805,110
淨利潤率 <sup>(4)</sup> .....	24.3%	29.7%	35.3%	36.2%	32.5%
經調整淨利潤率 <sup>(5)</sup> .....	31.2%	39.4%	45.4%	47.1%	42.8%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sup>(6)</sup> .....	14.3%	22.9%	40.0%	45.1%	21.1%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sup>(7)</sup> .....	3.0%	3.6%	5.6%	4.9%	3.1%
財務槓桿比率 <sup>(8)</sup> .....	3.69	4.79	3.69	4.21	3.41

---

## 概 要

---

附註：

- (1) 指收入與支出的差額。
- (2) 按稅前利潤除以收入計算。
- (3) 經調整營業利潤率 = (收入合計 - 支出合計) / (收入合計 -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利息支出)。我們將經調整營業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標準指標)列示於此的原因是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證券公司的營業收入以扣除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和利息支出呈報，不同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總收入呈報的慣例。我們認為，由於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呈報要求不同，與其他中國證券公司比較時，經調整營業利潤率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適合作為我們運營業績的指標。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因計算方法或假設不同，本文件呈列的經調整營業利潤率未必能夠與其他公司呈報名目相近的其他計量方法作出比較。
- (4) 按年度／期間淨利潤除以收入合計計算。
- (5) 經調整淨利潤率 = (年度／期淨利潤) / (收入合計 -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利息支出)。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標準指標)列示於此的原因與上文附註3相同。
- (6) 按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除以加權平均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權益結餘以年化計算，並已扣除永續債之影響。
- (7) 年度／期間淨利潤除以上期末與本期末的平均總資產結餘以年化計算。
- (8) 財務槓桿比率乃按經調整總資產除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資產計算，而經調整總資產等於總資產減代理買賣證券款。

##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主要業務線的重要營業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作為主承銷商承銷的境內股權融資 金額(人民幣十億元) <sup>(1)</sup> . . . . .	20.0	68.0	82.2	27.7
作為主承銷商承銷的境內債務融資 金額(人民幣十億元) <sup>(2)</sup> . . . . .	202.3	277.0	591.9	363.7
境內經紀客戶的股基交易額 (人民幣十億元) . . . . .	3,295.1	5,336.4	16,946.8	3,892.7
平均股基佣金率 <sup>(3)</sup> . . . . .	0.76‰	0.63‰	0.49‰	0.49‰
融資業務平均年化利率 . . . . .	8.5%	8.5%	8.5%	8.3%
融券業務平均年化費率 . . . . .	7.5%	7.5%	7.2%	8.6%
境內融資融券餘額 (人民幣十億元) <sup>(4)</sup> . . . . .	14.9	32.0	35.4	26.8
自營投資平均回報率 <sup>(5)</sup> . . . . .	4.8%	9.6%	12.0%	3.6%
自營投資收益及其他綜合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 . . . .	962.7	2,135.2	3,748.8	769.7
自營投資餘額(人民幣百萬元) . . . .	21,840.4	26,194.9	37,600.8	44,218.2
— 股票 <sup>(6)</sup> . . . . .	802.9	2,730.4	2,374.0	1,069.8
— 基金 . . . . .	991.6	1,108.8	4,433.3	3,903.5
— 債券 . . . . .	19,167.5	18,336.9	19,948.2	25,914.7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113.6	150.7	142.0	108.6
— 其他 <sup>(7)</sup> . . . . .	764.8	3,868.1	10,703.3	13,221.6
資產管理業務的境內資產管理規模 (人民幣十億元) <sup>(8)</sup> . . . . .	148.1	299.7	551.7	737.3



---

## 概 要

---

附註：

- (1) 包括A股首次公開發售及再融資。
- (2) 包括所示期間境內的公司債、企業債、可轉債、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政府支持機構債等債券的總發售金額。
- (3) 平均股基佣金率等於我們境內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及手續費收入除以客戶在境內的股票及基金交易額。
- (4) 包括(i)機構客戶的融資餘額；(ii)借給機構客戶證券的市值；(iii)財富管理客戶融資餘額；及(iv)借給財富管理客戶證券的市值。
- (5) 自營投資平均回報率等於自營投資活動收益淨額除以自營投資的月均投資金額，並將結果年化計算。自營投資月均投資金額包括我們用於提高自營投資平均回報率的外部資金(如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所得款項)。我們自營投資平均回報率由2013年的4.8%迅速增長至2015年的12.0%，歸功於多項因素，具體請參考「業務 — 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 — 自營業務」。
- (6) 截至2016年6月30日，主要包括方向性交易、市場中性交易、新三板做市以及對沖相關所持有的股票。
- (7) 其他主要指理財產品、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中國證券金融公司專戶等。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以及2016年6月30日，我們有關其他投資的結餘(不包括向中國證券金融公司的出資)分別為人民幣764.8百萬元、人民幣3,868.1百萬元、人民幣6,663.0百萬元及人民幣9,496.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自營交易的總投資結餘3.5%、14.8%、17.7%及21.5%，及分別佔我們總資產1.1%、3.1%、3.6%及5.4%。我們的其他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 — 有關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 — 我們面臨與投資各類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有關的風險。」
- (8) 包括我們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以及專項資產管理計劃的總規模。

## 概 要

### 分部業績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分部收入及其他收入、分部稅前利潤以及分部利潤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2016年		
	收入	分部稅前利潤	分部利潤率 (%)	收入	分部稅前利潤	分部利潤率 (%)	收入	分部稅前利潤	分部利潤率 (%)	收入	分部稅前利潤	分部利潤率 (%)	收入	分部稅前利潤	分部利潤率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投資銀行.....	1,011,701	392,004	38.7	1,959,165	969,883	49.5	3,397,595	1,889,978	55.6	773,189	320,023	41.4	2,023,015	1,130,801	55.9
財富管理.....	3,964,101	1,166,270	29.4	6,067,195	2,248,469	37.1	13,786,081	5,820,531	42.2	7,671,703	3,785,184	49.3	3,727,922	1,425,903	38.2
交易及機構客戶.....	1,858,126	559,147	30.1	2,760,192	1,041,254	37.7	5,444,090	2,581,568	47.4	2,658,158	1,180,075	44.4	1,812,139	487,494	26.9
投資管理.....	331,239	192,868	58.2	375,218	185,738	49.5	1,400,153	997,282	71.2	472,542	322,606	68.3	810,282	549,543	67.8
其他.....	157,097	110,223	70.2	289,790	98,005	33.8	484,547	172,116	35.5	195,207	59,222	30.3	258,143	150,247	58.2
<b>總計</b> .....	<b>7,322,264</b>	<b>2,420,512</b>	<b>33.1</b>	<b>11,451,560</b>	<b>4,543,349</b>	<b>39.7</b>	<b>24,512,466</b>	<b>11,461,475</b>	<b>46.8</b>	<b>11,770,799</b>	<b>5,667,110</b>	<b>48.1</b>	<b>8,631,501</b>	<b>3,743,988</b>	<b>43.4</b>

有關往績記錄期我們分部的業績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 — 分部運營業績」。

## 概 要

### 風險管理、資本充足性及流動資金

我們已建立起全面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體系。我們實施「全員風控、風控優先」的全面風險管理模式，將符合我們的總體經營戰略目標、風險不超過我們可承受的範圍作為風險管理工作的前提，確保我們各項業務風險可測、可控、風險收益配比合理。我們是中國證券業內僅有的三家自2010年至2016年連續七年獲得中國證監會「A類AA級評級」的證券公司之一（AA級評級是迄今中國證監會授予的最高評級）。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相關中國監管要求編製的主要風險控制指標及流動性風險監管指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預警標準 <sup>(1)</sup>	監管標準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淨資本(人民幣百萬元) <sup>(2)</sup> .....	9,322.0	15,023.8	24,476.6	28,133.1		
淨資本/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sup>(3)</sup> ...	475.7%	468.8%	585.2%	593.3%	>120%	>100%
淨資本/淨資產.....	72.5%	91.9%	83.0%	88.4%	>48%	>40%
淨資本/負債 <sup>(4)</sup> .....	26.9%	25.9%	36.2%	44.9%	>9.6%	>8%
淨資產/負債 <sup>(4)</sup> .....	37.0%	28.1%	43.6%	50.7%	>24%	>20%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 生品/淨資本 <sup>(5)</sup> .....	30.8%	58.2%	49.4%	59.2%	<80%	<100%
自營固定收益類證券/淨資本.....	214.5%	126.9%	97.9%	99.6%	<400%	<500%

#### 附註：

- (1) 根據《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中國證監會對各項風控指標設置預警標準，對於規定「不得低於」一定標準的風險控制指標，其預警標準是規定標準的120%；對於規定「不得超過」一定標準的風險控制指標，其預警標準是規定標準的80%。
- (2) 淨資本按淨資產減去對證券公司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產品、其他資產及或有負債作出的風險調整，再加上或減去中國證監會核准或認定的其他調整項目。
- (3) 有關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如何計算的解釋，請參閱「監管環境 — 中國法律和法規 — 公司治理與風險控制」。
- (4) 就計算風險控制指標而言，負債指對外負債，不含代理買賣證券款。
- (5) 我們分別於2015年7月及9月，與中國證券金融公司簽訂《中國證券期貨市場場外衍生品交易主協議》及《收益互換交易確認書》，向中國證券金融公司劃出投資款合計人民幣4,244.0百萬元。本次投資將由中國證券金融公司設立專戶進行統一運作，我們將按投資比例分擔投資風險、分享投資收益。在本期末「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比例中，我們將該項投資款參照股票處理，按照期末餘額的100%計入該項指標中的「自營權益類證券」項目。

## 概 要

### 近期發展

中國A股市場於2015年第二季度以來經歷大幅波動，尤其是6月中旬至8月底，中國政府採取了一系列措施以穩定股市及恢復投資者信心。我們連同中國其他20家主要的證券公司在2015年7月4日發佈聯合聲明，承諾向中國證券金融公司提供金額不低於我們截至2015年6月30日淨資產的15%（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對我們淨資產的影響）或約為人民幣3,075.0百萬元的出資，用於投資中國藍籌股ETF，並於2015年7月6日完成相應出資。2015年9月1日，我們進一步決定向中國證券金融公司的出資總額提高至不超過我們截至2015年7月31日淨資產的20%（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對我們淨資產的影響）或約為人民幣4,244.0百萬元。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向中國證券金融公司出資共計約人民幣4,244.0百萬元，該金額已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根據相關協議，各證券公司將按出資比例分擔投資風險並分享投資收益。根據中國證券金融公司的估值報告，該等出資款項的公允價值變動會通過其他綜合收益影響我們的權益狀況。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及2016年9月30日，有關向中國證券金融公司設立的專戶注入的資金之投資倉盤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4,040.3百萬元、人民幣3,725.0百萬元及人民幣3,854.3百萬元；投資倉盤的公允價值分別累計減少人民幣203.7百萬元（下跌幅度4.8%）、人民幣519.0百萬元（下跌幅度12.2%）及人民幣389.7百萬元（下跌幅度9.2%）。相較於2016年6月30日，該項投資於2016年9月30日公允價值回升人民幣129.3百萬元（回升3.5%）。綜合考慮該項投資的性質和目的、與自營股票投資的區別、無法控制收回時點以及其公允價值變動趨勢等各項因素，截至2016年9月30日，我們認為該項投資並不存在發生公允價值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的減值客觀證據。截至2016年6月30日，我們向中國證券金融公司設立的專戶注入的資金公允價值分別佔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總額、流動資產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有形資產淨值的14.2%、2.2%及11.5%。此外，我們承諾當上證綜指在4,500點以下時，不減持基於截至2015年7月3日餘額的A股自營盤。由於該項承諾，我們可能錯失變現投資收益的良機。截至2015年7月3日、2016年6月30日及2016年9月30日，我們的A股自營投資的淨倉位分別為人民幣110.8百萬元、人民幣180.0百萬元及人民幣125.9百萬元。

該等穩定股市措施使我們面對額外的市場及其他風險，自2015年7月以來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和表現有不利影響，主要為：

- 由於我們並不清楚中國證券金融公司將如何運用該等出資進行投資以及我們何時可收回該項投資。我們可能會因該等出資而產生損失，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運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 概 要

---

- 由於我們在市場大幅波動的情況下減持淨長倉盤或透過賣空有效對沖風險的能力受限，故此我們的淨長倉股票交易活動出現部分投資虧損；
- 我們淨長倉股票買賣倉盤增加或會使我們的淨資本減少，令我們更難符合淨資本相關的風險指標及中國其他資本規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我們符合所有資本充足水平、流動性及風險控制指標要求。

自2016年6月30日以來，中國股票市場仍然持續波動，中國投資者規避風險情緒增加。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表現亦受到中國市況欠佳的不利影響。倘若中國股市及投資氣氛在2016年下半年沒有明顯改善，預料我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與2015年相比會有所下降。近期市場波動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帶來以下不利影響：

- 經紀及財富管理。我們的境內股票基金交易量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3,553.1十億元減少至2016年同期的人民幣5,849.2十億元，主要是由於受A股市況影響，投資者信心下降，導致我們經紀業務客戶的交易活動減少。
- 融資融券。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經紀客戶的境內融資融券日均餘額保持穩定，為人民幣27.8十億元，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金額相等，但相比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日均餘額人民幣35.2十億元，仍然呈現明顯下降趨勢，主要是由於市場波動導致的客戶融資融券活躍度降低。

雖然市場持續波動，我們的資產管理及投資銀行業務仍保持增長：

- 投資銀行。我們主承銷的境內股票及債券總額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25.8十億元增加至2016年同期的人民幣602.4十億元。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共推薦了136家公司於新三板掛牌，而於2015年同期，我們共推薦71家公司於新三板掛牌。
- 資產管理。我們的境內資產管理規模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737.3十億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9月30日的約人民幣782.0十億元，主要由於成立的資管計劃數目增多。

---

## 概 要

---

由於中國股市高度動盪，來自財富管理以及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業務的收入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相較2015年同期錄得大幅下降，導致我們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表現與2015年同期相比出現下滑，該等下滑被我們投資銀行和投資管理業務的收入增長所部分抵銷。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合併總收入為人民幣12,982.9百萬元。截至2016年3月31日、6月30日及9月30日止的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959.7百萬元、人民幣4,671.8百萬元及人民幣4,351.4百萬元。我們第二季度的總收入與第一季度相比增長了約人民幣712.1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銀行和交易及機構客戶業務的增長。我們投資銀行收入的增長主要由於境內承銷股票及債券的收入隨著第二季度A股及債券市場向好而增加，而我們交易及機構客戶分部收入的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第二季度的主經紀商業務收入增加。我們第三季度的總收入與第二季度相比下降了約人民幣320.4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銀行業務收入下降。我們投資銀行收入的減少主要由於境內承銷債券的收入隨著第三季度債券市場轉淡而減少。我們的投資管理收入在第三季度增長，主要由於我們資產管理規模的上升。我們的財富管理業務的總收入在三個季度整體較為平穩。

以上載列我們的節選未經審計合併中期財務數據，乃摘錄自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審計師執行中期財務信息審閱」進行審閱的於及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簡明未經審計合併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經作出董事認為恰當的所有盡職審查後，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狀況或前景自2016年6月30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刊發日期）以來並無其他重大不利變動。

## 概 要

###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所述[編纂]範圍每股H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若[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從[編纂]獲得[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扣除(i)[編纂]於[編纂]中[編纂][編纂]的[編纂]淨額，及(ii)[編纂]相關[編纂]及其他估計開支後)。

按照我們的業務戰略，我們旨在成為一家立足中國、放眼全球，具備綜合優勢的一流大型投資銀行。我們擬將[編纂][編纂]淨額的下列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編纂]淨額的擬定用途	佔總估計[編纂]淨額的百分比	金額 (百萬港元)
投入我們的財富管理業務.....	[編纂]%	[編纂]
投入我們的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業務.....	[編纂]%	[編纂]
投入我們的投資管理業務.....	[編纂]%	[編纂]
投入我們的海外業務.....	[編纂]%	[編纂]
用作營運資金和一般企業用途.....	[編纂]%	[編纂]

我們將不會收到[編纂][編纂][編纂]的任何[編纂]。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編纂][編纂]的[編纂]淨額將匯款至全國社保基金。有關我們使用[編纂][編纂]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 概 要

---

[編纂]

### 我們的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歷史可追溯至2005年11月2日，本公司的前身中信建投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於當時由中信證券和中國建銀共同設立。2005年7月，國務院原則批准華夏證券重組方案，作為重組方案的一部分，根據2005年12月12日簽訂的《資產收購協議》和其他相關協議，新設立的中信建投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受讓華夏證券原有的全部證券業務及相關資產（主要包括正常經紀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及基金代銷業務）並在此基礎上按照綜合類證券公司的標準進行經營。根據《資產收購協議》約定，除收購資產對應的部分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外，中信建投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不承接華夏證券的任何債務和法律責任。於2011年9月28日，中信建投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整體變更成為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後公司名稱為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來，我們已快速發展成為一家領先的綜合性投資銀行。

待華夏證券破產清算完成後，若其債權人有意以其所獲得的清償淨額向我們入股，我們屆時將根據公司的業務發展及資本需求等因素進行評估，徵求有關政府和監管部門的意見，並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對於發行股份的規定（包括履行股東批准的程序）。該債權人入股（如有）預期不會導致重大股本攤薄，亦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我們的歷史及發展以及《資產收購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我們的歷史及發展」。



---

## 概 要

---

###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北京國管中心及中央匯金分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45%及40%的權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北京國管中心及中央匯金將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編纂]%及[編纂]%的權益。更多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股息

董事會負責將有關股息支付的建議提交股東大會審批。我們目前並無制訂任何具體股息政策。是否支付股息及支付股息的金額取決於運營業績、現金流、財務狀況、淨資本、未來業務前景、對我們支付股息的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我們的全體股東所享有股息及其他分配的權利，與其持股量比例相同。本公司的滾存未分配利潤由[編纂]後的新老股東按照[編纂]後的持股比例共享。

於[編纂]完成後，股息僅可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分派利潤支付(以較低者為準)。於任何特定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分派利潤將予保留及可供後續年度分派。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於2013年和2014年分別宣派並支付普通股股息人民幣390.0百萬元和人民幣180.0百萬元，即每股股息分別為人民幣0.06元及人民幣0.03元。我們過往的股息未必反映我們未來的股息派付。

有關我們的股息政策詳情，請參閱「財務信息 — 股息」。

###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編纂]涉及多項風險，其中許多風險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可分類為：(i)有關我們業務及行業的風險；(ii)有關中國的風險；及(iii)有關[編纂]的風險。

我們認為我們面臨的主要風險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全球及中國經濟形勢及市場狀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中國及我們業務所在地的其他司法轄區的監管環境及措施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 概 要

---

- 我們在現有業務領域及創新業務領域面臨激烈競爭；
- 我們須遵守嚴格的淨資本、風險管理、流動性和其他類似監管規定，這可能會限制我們的業務活動；
- 證券經紀及證券金融業務是我們收入的重要來源，因此我們客戶相關交易量的減少或相關佣金率的降低可能對我們的運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及
- 如果我們未能成功維持及擴大客戶基礎及營業網絡，我們證券經紀業務及收入可能會嚴重受損。

有關我們業務及投資我們股份所涉及風險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風險因素」。

### 監管事項

我們須遵守中國及香港監管機構及行業自律組織(包括但不限於中國證監會、中國人民銀行、香港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聯交所、股轉公司、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及中國證券業協會及其各自地方機構與辦事處)頒佈的多項監管規定及指引。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的「業務 — 法律及監管」。

### [編纂]開支

[編纂]開支即就[編纂]及[編纂]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及其他費用。假設每股H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及概無行使[編纂]，我們估計我們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編纂]港元，其中因向公眾[編纂]而發生的約[編纂]港元將被資本化，及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於我們的合併利潤表計入費用。董事預期有關開支並不會對我們於2016年的運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